

论证意见表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font-size: 1.5em;">王浙</div>		
	职称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font-size: 1.5em;">副主任技师</div>		
	工作单位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font-size: 1.5em;">开化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</div>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杞县中医院 1.5T 磁共振系统维保项目		
	预算金额：1605000.00 元		
	拟定供应商名称：鑫高益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：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冶山路 555 号	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<p style="font-size: 1.2em;">该项目为 1.5T 磁共振系统维保项目，该设备属国家管控类高端医疗设备，其技术参数、运行状态、维保服务均需严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企业等级标准，仅有原厂生产的设备维保、保养涉及硬件调试等。相应的技术知识、软件、版本升级、技术迭代等仅原厂可提供，无其他企业具备该型号设备的维保资质等。综合以上情况，符合政府单一来源的认定条件，同意采用单一来源采购。</p>		
专业人员签字	<div style="font-size: 1.5em;">王浙</div>	日期	2026.5.26

